

浙江义乌织密妇女权益“保障网”

“妇联+”多元调解机制全力守护“她”权益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姚改政
□ 余依萍

“要不是你们批评教育我俩，我们今天就把婚离了，其实仔细想想，确实没有什么大矛盾。”近日，在浙江省金华义乌市北苑街道四季社区，因家庭琐事吵架而一时情绪激动的吴先生和吴女士，在社区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室的劝导下，夫妻双方冷静下来，并保证以后家庭和睦，不予子女成长留下阴影。

这是义乌市妇联依托婚调室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的一个缩影。妇女遇到家庭矛盾、维权纠纷、生活疑难找谁解决？“娘家人”来为你撑腰！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于今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为妇女各方面权益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义乌市妇联高

度重视妇女儿童维权工作，不断整合资源，构建“妇联+”多元调解救助机制，提升服务质量，切实维护广大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原来，为了进一步增强妇女权益保障意识，更好地推动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实施，义乌市法院、妇联联合挂牌成立“妇女权益保障服务站”共享法庭，并配备女法官和女庭务主任，专门设有一个20平方米的数字审判庭，负责涉妇女权益保障问题。

四季社区婚调室调解员协助开展“滴滴调解”工作的贾丽华，因为调解经验丰富，被选中担任“妇女权益保障服务站”共享法庭的庭务主任。

“这样，我们就可以第一时间多渠道获取婚姻家庭纠纷信息源，提早介入，把矛盾消灭在萌芽阶段。”贾丽华说。

以往，婚调室的婚调信源大部分来自

“滴滴调解”。“滴滴调解”是由北苑派出所与司法所共同创建，调解员队伍和派出所民警调解衔接，组建“滴滴调解工作微信群”，派出所处警后认为尚未构成违法犯罪的纠纷，通知所属社区“滴滴”调解员到场调解。

考虑到未构成违法犯罪的纠纷中有1/4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去年9月，婚调室主动融入“滴滴调解”，重点负责其中的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多线并行，形成“1+1+1>3”的多元化化解新模式。

在义乌，妇联系统将婚姻家庭纠纷调解纳入司法多元调解体系，在完善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运作的同时，联动司法部门在市级、镇(街道)、村(社区)层面分别成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室，初步构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市、镇(街道)、村

(社区)三级多元化解格局。

除了接单调处外，婚调室的姐妹们还充当起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员”角色，利用人熟、地熟、情况熟的优势，发现问题及时报给社区民警，并做好先期控制和化解工作。如今，社区居民有个家长里短的，都会主动来到婚调室寻求服务。

“在为妇女群众提供心理健康服务支持上，我们协同多方力量介入，为妇女群众注入多元支持力量，促进她们从助人自助到互助。”北苑街道妇联主席傅越介绍。

义乌市妇联以“共享法庭”和婚调室为支点，联合民警、调解员等专业力量，发挥排查分析、调解矛盾、普法宣传的“一站式”维权关爱服务优势，推动婚姻家庭纠纷分化解向引导端和疏导端用力，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有力维护妇女合法权益。

湖北省妇联十二届七次执委(扩大)会议召开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姚鹏 发自武汉 2月27日，湖北省妇联十二届七次执委(扩大)会议在武汉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妇联十二届六次执委会议精神，总结了湖北省妇联2022年主要工作，安排部署了2023年重点工作。湖北省副省长鄧新宇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妇联党组书记、主席邓长青作工作报告。

鄧新宇表示，湖北省各级妇联要锚定湖北“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目标定位，自觉把工作放在党政大局中去谋划推进，积极助力科技强省建设、女性就业创业、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大力推动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实施，着力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凝聚巾帼力量。

鄧新宇说，要以更大力度推进妇联改革，有效发挥基层妇联组织、妇联执委、女性社会组织作用，创新基层妇联组织融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聚焦“急难愁盼”为妇女群众办实事解难题，筹备开好湖北省妇女十三大，不断开创湖北妇女事业和妇女工作新局面。

会上，武汉、襄阳、宜昌、黄石、黄冈、孝感、荆州市妇联作了交流发言，会议还替补了省妇联十二届执委。

江西为适龄女性免费接种HPV疫苗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刘旭 发自南昌 “江西省成为全国第5个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工作的省份，预计将惠及全省25万左右适龄女生。”3月1日，在江西省政府新闻办举行的2023年江西10件民生实事新闻发布会上，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省计划生育协会专职副会长罗礼生，就该省免费接种HPV疫苗问题，回应公众关切。

据介绍，前不久，江西省正式印发《2023年民生实事安排方案》，将集中力量办好10件惠民生、暖民心的实事，其中“为全省适龄女生免费接种国产二价HPV疫苗”备受关注。为落实好该项民生实事，该省同步印发了相应实施方案。

宫颈癌是目前唯一病因明确的癌症，由高危型人乳头瘤病毒(HPV)持续性感染所致。中国女性感染高危型HPV的第一个高峰是15至24岁，研究普遍认为，为性暴露前的9至14岁女童接种2剂次HPV疫苗可提供最佳保护，能有效预防成年后因感染HPV而患宫颈癌。该省明确，有江西省学籍或户籍、处于初中阶段、2023年12月31日前不满14周岁且未接种过HPV疫苗的江西女性，今年9月起即可享受到该项福利。

据了解，HPV疫苗按照可预防的病毒型别多少分为二价、四价和九价，其中，二价疫苗可以预防导致宫颈癌的两种高危型(即16型、18型)病毒感染。江西省该项民生实事安排接种的，是国产二价HPV疫苗，不仅最大限度地保障女性在最佳年龄免费接种HPV疫苗，而且精准地保护女性避免两种高危型HPV感染导致的宫颈癌。

南京举办妇女权益保障法主题宣传活动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茹希佳/宁美萱 发自江宁 3月1日，南京市妇联牵头，市平安家庭建设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在江宁举办“爱TA护家”妇女权益保障法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妇女权益保障法宣传快板、“宁姐110”家暴警情联动平台服务微动漫，由真实案例改编的反家暴情景剧、平等就业案例分享，均展现了近年来南京市妇女权益保障工作跨区域合作、多部门联动、多机构协同的良好格局。

活动中，发布了2022年度南京市妇女儿童权益维护优秀典型案例，为江宁区十佳妇联“法律明白人”颁奖。获奖代表现场发出“法润万家 宁姐同行”的倡议，倡议全市各级妇联执委、妇联干部和广大妇女姐妹们增强自身法治素养、做法律法规的“宣传员”，紧贴群众所需所盼，做社情民意的“传递员”，围绕维权方便快捷、做法律服务的“引导员”。

南京市各单位、各区妇联高度重视，把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妇女权益保障法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一项重要举措，加强普法宣传，合力营造尊重妇女、维护妇女权益的社会氛围。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事关千家万户幸福、事关社会和谐稳定大局，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把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做在平常、抓在经常、落到基层，有效回应妇女儿童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南京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公安局、市检察院、市司法局、市民政局、市妇联等部门领导及各区妇联主席、江宁区相关部门领导出席了此次活动。

河北邯郸巾帼科技助农助企直通车活动启动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周丽婷 发自邯郸 “此次培训太及时了，专业技术人员教我们白术、玄参、金银花等中草药种植、初加工技术，学会了这些专业技术，我们以后的致富路就更宽了。”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北张庄村村民陈大姐在参加完培训后高兴地说。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部署，深化“巾帼创新科技行动”助农助企直通车活动，助力农村妇女增收致富。近日，邯郸市妇联——巾帼科技志愿者服务队“走进邯山区北张庄村种植基地——邯郸市紫实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对基地务工人员及北张庄附近的30余名妇女进行科技培训。

培训现场，邯郸市“巾帼科技志愿者服务队”就中药玄参的识别、种植以及后期管护等进行了现场讲解和实地演示，并就农户提出的大田小麦、蔬菜种植管理等各类问题，进行了耐心解答。

据悉，为推动巾帼科技助农助企直通车深入开展，鼓励女科技工作者服务“三农”、服务企业、服务基层，2023年，邯郸市妇联将在全市志愿招募50名女科技工作者，招募50个“妇字号”基地、“妇字号”龙头企业，通过女科技工作者进企业、进基地，与巾帼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农业合作社、龙头企业自愿开展结对共建，不断推动农业产业升级，为推动全市农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科技力量。

天津法院对六百五十余名监护不当父母进行指导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高丽 发自天津 3月1日，天津高院召开妇女儿童权益司法保护主题新闻发布会，发布《天津法院妇女儿童权益司法保护状况白皮书(2020—2022年)》及10个典型案例，引导公众形成保护妇女儿童权益的共识和氛围。

据介绍，自2020年至2022年，天津法院受理涉妇女儿童权益案件共计62300件，其中刑事案件1617件，民事案件60345件，行政案件338件，结案61112件，总结案率98.1%。表现出部分妇女儿童在婚姻家庭中仍处于弱势地位，家事案件在涉妇女儿童权益案件中占比较大，案件法律关系跨领域交错的特点。

近年来，天津各级法院准确把握新时代妇女儿童权益司法保护工作的特点和规律，立足审判职能定位，坚持全面履职尽责，多措并举筑牢妇女儿童权益司法保护屏障，始终保持对侵害妇女儿童犯罪的高压态势，严厉打击拐卖、性侵等严重侵害妇女儿童人身权益的犯罪。从严惩处校园暴力、涉校“套路贷”等危害校园安全的犯罪。建立健全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特色审判制度，及时挽救涉罪未成年人。

此外，天津各级法院深化家事审判方式改革，全面打造家事纠纷多元化解格局。坚持平等保护与特殊照顾并重。依法适用离婚损害赔偿、家务劳动补偿等制度，切实发挥对妇女儿童权益的特殊保护作用。

据介绍，三年来，天津法院共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216份，签发率逐年上升，2022年签发率达到89.5%，有效预防和及时制止了家庭暴力，积极保障和服务平安天津建设。

天津法院还全面深化少年审判改革，开展特色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全市法院对650余名监护不当的父母进行指导，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16份，各级法院独立或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建立家庭教育服务指导机构5个，开展家庭教育促进法普法宣传受众超过10万余人。

另外，天津法院不断完善妇女儿童维权工作联动机制，构建妇女儿童维权立体网络。各级法院积极与民政、司法、教育行政部门、妇联、共青团、街道等沟通协作，打造了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协同推进的立体化工作格局。



老人按需点单 服务送到家中

2月28日，在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洪都街道洪西社区，家政服务人员李小珍为89岁的覃玉莲老人梳头，社区工作人员王素情陪她聊天。近年来，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探索出“政府出资购买服务、社会组织提供服务、街道社区参与服务、民政部门监管服务”的居家养老服务模式，构建为老年人提供医疗护理、日间照料、助浴用餐、文体活动的15分钟养老服务圈，有效提升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新华社记者 彭昭之/摄

广西近万场“巾帼大宣讲”推动法律深入人心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高峰 发自南宁 “在座的年轻女性，我想大家都期待着做妈妈吧？提醒姐妹们，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规定，用人单位不得因结婚、生育降低女职工工资福利待遇。”

“离婚冷静期为30天，是不是夫妻双方冷静思考就可以了？不完全，建议姐妹们找我们的律师志愿者聊一聊，拨打绿荫妇女儿童服务热线进行求助。”……

2月28日，一场别开生面的“巾帼大宣讲”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新竹社区小广场开展，来自广西婚姻家庭纠纷调解专家库的专家蒋三努律师，以案说法，深入浅出地进行普法宣传，引导社区100多名妇女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生动风趣的宣讲，不时引来现场会意的笑声。

同在这一天，南宁、柳州、贵港市妇联分别

组织专家走进南宁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柳州市螺蛳粉产业园、贵港市平南镇第四初级中学宣讲妇女权益保障法。

当天，由自治区司法厅、自治区妇联组织开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大宣讲——广西“百名专家在行动”主题活动正式启动。

广西妇联主席胡晶波表示，妇女权益保障法大宣讲以实际行动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践行普法工作责任，对于保障广西妇女合法权益、促进男女平等具有积极的意义。

参与“巾帼大宣讲”的“桂姐姐”法律宣讲员由各级法官、检察官、警察、律师、心理专家、社区干部、妇联干部等人员组成。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法官蓝彬是其中的一员，她认为这样的普法宣传十分有必要：“很多妇女姐妹在纠纷

或诉讼中，不知道自己有哪些权益受到侵犯，权益受到侵犯后要怎么办，很多案件因为缺少证据而使妇女姐妹们陷入被动，法律意识及维权意识淡薄。因此，我们不仅要让姐妹们有法可依，也要让姐妹们有法会依，全社会有法必依。”

据了解，从即日起，“桂姐姐”法律宣讲员将走进机关、进企业、进高校、进农村、进社区、进家庭、进易安点、进网络，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讲活动。

“全区14个市将有数百名宣讲员参与这次‘巾帼大宣讲’，预计年内全区开展普法活动近万场。”胡晶波在启动仪式上表示，希望大家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参与宣讲活动、全力做好普法宣传和维权服务，切实把“法治福音”送到群众身边，引导广大妇女同胞学好用好妇女权益保障法，切实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上接1版)

王芳：我们的五项巾帼行动包括科技创新、创业就业、乡村振兴、维权关爱和生命健康，每一项都实实在在地让广大妇女儿童得实惠普惠，推动了经济社会新发展。自治区妇联联合自治区科技厅等8部门，制定出台了《“科技创新巾帼行动”实施意见》，联合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等单位派出科技专家224人次深入盟市，开展政策宣传、技术指导、技能培训等服务。对获得自治区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青年科学技术创新奖的专家及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的第一完成人的家庭，在获奖年度提供每人不少于5000元的家庭服务，切实为高层次人才及其家庭解除后顾之忧；扎实推进北疆丝路魂创业就业行动，成立北疆巾帼创业就业产业联盟，举办内蒙古女性创业者素质提升研修班，开展春冬季全区女大学生专场招聘活动268次，提供就业岗位11.2万个，累计关注人数超过6万。助力落实国家“六稳”“六保”政策，引领妇女创业就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举办第二届内蒙古小镇姑娘大赛，开展巾帼兴粮爱粮节粮庆丰收系列活动，创建北疆巾帼电商直播基地，举办高素质女农牧民培训班，新建清华女学乡村振兴远程教学站；24小时畅通12338妇女维权热线，排查解决各类婚姻家庭矛盾纠纷；举办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主题普法公益宣讲，实施“蒲公英”妇女儿童权益服务项目，完成春蕾计划、恒爱行动等儿童公益项目，举办涉妇女儿童领域政治安全专题讲座和平安线上主题宣传活动，配合公安机

关落实打拐专项行动，联合检察院开展司法救助专项行动，积极开展走访关爱、精准帮扶。成立首府地区巾帼志愿服务联盟，评选揭晓首届北疆巾帼志愿服务十大感动人物、暖心故事和优秀项目，有效发挥巾帼志愿服务积极作用。推动扩大妇女“两癌”筛查覆盖面，争取妇女“两癌”筛查项目经费及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资金1778万元。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将5万包女性卫生用品，送到内蒙古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内蒙古农业大学和内蒙古医科大学等组织带建机制纳入2022年自治区党建制度改革。深化党建带妇建，协调争取将县处级以上女干部能力素质提升班纳入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培训391期，培训女领导干部、基层妇联干部、执委、女性社会组织负责人10.2万余人，有效提升了广大女干部、妇联执委的履职能

力。在强基扩面促活方面，实现了改革新突破。直接指导内蒙古建筑行业协会、呼和浩特市邮政快递行业成立妇联，各盟市妇联在广场舞大妈、快递行业、易地搬迁扶贫点建了妇联组织。呼和浩特市三顺店社区的楼栋妇女小组、鄂尔多斯市全职妈妈妇联、呼伦贝尔市“行走的妇女之家”、包头红色物业“妇女之家”等亮点频出，妇联工作在各领域、妇女群体实现广泛联系和有形有效覆盖。

记者：内蒙古自治区妇联“蒲公英”微公益项目前不久被评为政府购买服务示范项目，请您谈一下这个项目的开展情况。

王芳：“蒲公英”妇女儿童权益服务项目，是2017年发起实施的，如今已经成为具有妇联特色、家庭受益、群众欢迎的微公益品牌项目。蒲公英是草原上一种常见的不起眼的草本植物，风一吹，种子就轻飘飘地滚落到四面八方，在新的地方孕育新生命。我们项目起名时，就想到了蒲公英。项目通过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提供家事调解、儿童自护、法律宣传服务、能力提升、心理关爱等基层治理领域的服务，为更多家庭解决烦心事、操心事、忧心事，让“小”项目在维护家庭和谐与社会稳定中发挥“大”作用。一颗颗“蒲公英”种子，在祖国北疆广袤的大地上生根发芽。从2017年至今，我们共投入专项经费700万元，实施“蒲公英”项目244个，调解婚姻家庭纠纷1.1万余件，开展各类活动3600多场次，直接受益人数45万余人，间接受益人数200多万人。前不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下达了关于2022年第二批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和示范项目奖补资金的通